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征集第五批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小学校（含中职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和三年行动计划，建设教育强省的意见及三年实施方案部署要求，发挥典型经验的示范带动作用，鼓励各地各校探索实践，推进教育评价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现就征集第五批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案例内容

在 2020 年《总体方案》逐步落地、“破五唯”形成广泛共识的基础上，将评价改革重心转到破立结合、先立后破、以立为主的新阶段，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学校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用人评价的机制建设、重点突破经验、做法和成效（重点选题见附件 1）。典型案例聚焦某一主体、突出展示某一方面的典型经验做法，特别是立足“小切口”取得“大成效”的创新做法。要坚持问题导向，找准教育评价改革的难点、重点问题或突出的短板弱项，拿出破解问题的实招、硬招。要具备推广示范价值，内容真实、主题突出、特点鲜明、语言生动，有准确的数字和详实的事例支撑。已被列入广东省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的不再重复申报。

二、征集程序

(一) 地市推荐。各地级以上市、各学校遴选报送典型案例，其中，广州、深圳、东莞、中山、河源、云浮等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市及国家试点参与单位报送案例原则上不超过 10 个，其余地市原则上不超过 6 个；每所高校、省属中小学（含中职学校）不超过 2 个。

(二) 专家评审。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进行审核评选，视情况进行实地考察，择优评选典型案例。

(三) 发布推广。省教育厅将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审定发布典型案例，以多种方式进行宣传推广，并适时向教育部推荐，扩大改革辐射面和受益面。

三、有关要求

请各地各校高度重视案例遴选工作，按照申报案例内容和程序要求，认真做好典型案例推荐工作，并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前报送附件 2 典型案例汇总表，并以地市、学校为单位打包典型案例电子版（包括附件 2 汇总表和各个案例，每个案例为 1 个可编辑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主题类别+案例题名+实施单位），通过省电子公文交换系统发送至省教育厅—处室收发文岗—省委教育办秘书处。典型案例包括基本情况、主要做法、工作成效等，字数 2500 字左右，体例格式参照附件 3。

未尽事宜，请与省委教育办秘书处联系（联系人：龙思彤，

电话：020-37628241)。

- 附件： 1.广东省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重点选题
2.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汇总表
3.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体例格式



附件 1

广东省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重点选题

1.健全地方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

2.细化基础教育“四个质量指南”评价标准，完善评价结果发布和运用机制，充分发挥指南的诊断、改进和引导功能。

3.强化中考育人导向。

4.探索课程公开、随机检查、远程监测等机制和方法创新，构建有效补齐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短板的制度机制。

5.完善高校学生学业评价和激励体系，探索建立荣誉学位制度。

6.构建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

7.合理安排初、高中毕业班学生中高考结束后至暑假前的教育活动。

8.建立科学规范的同行专家评议机制。

9.改进代表性成果评价机制。

10.健全高校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评价激励机制。

11.健全师德师风标准、育人成效导向。

12.创新多元参与的评教办法和多种形式的表彰机制。

13.探索关键技术、推广应用等特殊领域人才专门评价办法

和晋升通道。

14.落实德技并修、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方面体制机制。

15.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

16.落实教育评价改革“十不得一严禁”。

17.教育评价改革专业化建设。

18.探索人工智能赋能教育评价路径。

附件 2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汇总表

推荐地市（高校、省属中小学）：

序号	主题类别	案例名称	报送（实施）单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1.主题类别可选填党委政府评价、学校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用人评价、教育评价改革组织实施 6 类。

附件 3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体例格式

主题类别：党委政府评价/学校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用人评价/教育评价改革组织实施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标题

（可提炼亮点或主题作为标题，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

实施单位名称（三号楷体）

一、概述（不超过 100 字）

二、做法和成效（也可分成两部分介绍）

一级标题三号黑体，二级标题三号楷体。正文用三号仿宋。

（一）……

（二）……

（三）……

……

联系人和电话：

电子邮箱：

公开方式：不予公开